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

柳环行审〔2023〕14号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关于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沙曲一号煤矿 危废暂贮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沙曲一号煤矿：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沙曲一号煤矿危废暂贮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申请》及专家技术审查意见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改建的危废暂贮库建设项目位于柳林县穆村镇沙曲一号煤矿工业场地内。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对现有2座危废暂存间进行内部防渗改造，以及导流槽、收集池、门口内侧围堰的建设，同时落实2座危废暂存间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建设。项目总投资12.11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11万元，占总投资的100%。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对该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302-141125-89-05-200188。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据《报告表》的结论、专

家技术审查意见，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生态保护恢复和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我局同意按照《报告表》所确认的性质、规模、选址、选线和环境保护措施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工程建设期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确保施工期间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废铅蓄电池均存放于带盖的耐腐蚀塑料箱，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在线监测废液等暂存在密封的油桶内，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置，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管理制度；1#、2#危废暂存间分别安装一个轴流风机，加强通风。

3、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严防项目运行产生的噪声干扰周围环境。

4、对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导流槽、收集池，危废暂存间门口内侧设置 10cm 高围堰，同时加强地面维护工作，避免污染物入渗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5、要建立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管理体系并不断完善，最大限度地减少因生产安全事故引发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危害。

三、在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项目的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由柳林县生态环境

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2023年6月12日



---

报：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吕梁市生态环境局

抄送：柳林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队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柳林分局

2023年6月12日印发

---